嵩山街道办事处2014年度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4年，嵩山街道办事处按照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工作网络，健全运行机制，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效果。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现将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概述

嵩山街道办事处始终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将其作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改善机关作风、密切与群众关系的重要举措来抓。 2014年，街道进一步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工作分工、工作职责等具体要求，信息公开工作在深化公开内容、建立和完善各项制度、规范公开载体形式、加强基础性建设工作等方面取得了很大进展。

​    二、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一）强化组织领导。发挥街道办事处主任任组长，办公室主任任副组长，各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嵩山街道办事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有效作用，党政办承办政务公开工作的具体事务，工作中不断深化“责任到室、落实到人”的工作理念，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二）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嵩山办事处信息公开督导检查制度》、《嵩山办事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嵩山办事处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以制度规范行为、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促进政务工作不断走上规范化道路。

    （三）夯实队伍基础。定期组织业务培训，及时报送工作动态信息，严格执行公开审查程序，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

（四）拓宽公开渠道。在利用各种传统公开方式的同时，加强网上公开，方便群众了解相关信息。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嵩山街道办事处信息公开工作主要通过“中国•环翠”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平台以及新闻媒体、公告栏、电子显示屏、政务公开栏等多种形式，及时、全面、有效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积极受理和回复向我单位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为广大公众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服务。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主动公开的主要内容。****截至2014年12月31日，街道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35条。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5条，占总体的比例为2.1%；规划计划类信息10条，占总体的比例为4.25%；数据统计9条，占总体的比例为3.83%；业务管理类信息183条，内容主要包括：招商引资、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劳动关系、职业培训等，占总体的比例为77.87%；政策法规类的信息11条，内容包括：社会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定及政策解读等，占总体的比例为4.68%；其他信息17条，占总体的比例为7.23%。

****受理咨询、投诉等情况。****截至2014年12月31日，街道共接受群众咨询约2546人次，其中现场咨询1025人次，电话咨询1275人次，网上咨询246人次。

（二）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网页建设情况。****为给政府信息公开提供载体，街道在环翠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中建立了嵩山街道办事处信息公开网页。在此基础上，各科室也按照要求对政府信息进行了网上录入，听取群众意见，及时答复有关疑难，为百姓收集、使用政府信息提供了良好保障。

****信息公开场所的建设情况。****根据实际情况，在街道设立了群众来访接待室，班子成员轮流接访，解答群众的现场咨询。

四、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

2014年，嵩山街道办事处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五、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在政府信息公开过程中，我单位始终坚持为民、便民、利民的原则，对印刷、邮寄等费用，原则上都予以减免。

        六、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4年，街道的政务信息实现了依法、有序公开，未出现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七、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认真执行信息公开督导检查、保密审查和责任追究制度，并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一是对待公开信息进行内容审查，确保信息内容完整、界定准确，保证信息公开严密性；二是对各科室政务公开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各类问题，对工作不力、影响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的，严肃批评，限期整改；三是公开评议，定期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分析评议，总结经验，整改不足，确保有序进行。

八、所属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

组织所属公共企事业单位按照办事公开工作框架和业务流程，抓紧建立健全以办事公开目录和指南为基础、应公开信息为内容、公开渠道为手段、机制制度为保障的信息公开运行体系。不仅要求各公共企事业单位完成信息梳理和网站发布工作，同时抓好日常新增信息的审核公开。

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通过扎实开展各项基础工作，街道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但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看到了其中存在的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工作机制运转不够畅通。工作机制特别是主动公开信息的更新机制还不够完善，主动公开的意识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信息公开的实效性还有待提高。表现为信息公开的全面性、及时性、连贯性、条理性还不够，街道政府网站的群众关注度还不够高。

改进情况：在今后的信息公开工作中力求做到快、准、实、细，强化责任意识，加强制度建设，狠抓工作落实，创新工作思路，密切联系群众，及时准确地进行信息公开，推动2015年嵩山街道办事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

         十、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

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系统进行信息公开外，街道同时通过公开电话、服务窗口、咨询留言等方式进行政府信息咨询和查询，按照指标要求进行信息公开。

附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嵩山街道办事处

                                      2015年3月18日

附件：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2014年度）

单位名称：嵩山街道办事处

|  |  |  |
| --- | --- | --- |
| 统　计　指　标 | 单位 | 统计数 |
| 一、主动公开情况 | ​ | ​ |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 条 | 235 |
|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 条 | 235 |
|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 件 | 0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 | ​ |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0 |
|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235 |
|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0 |
|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0 |
|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0 |
| 二、回应解读情况（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 ​ | ​ |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 次 | 0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 | 0 |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 次 | 0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 次 | 0 |
|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0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0 |
|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 篇 | 0 |
|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 次 | 0 |
|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 次 | 0 |
|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 | ​ |
| 　　（一）收到申请数 | 件 | 0 |
| 　　　　　1.当面申请数 | 件 | 0 |
| 　　　　　2.传真申请数 | 件 | 0 |
| 　　　　　3.网络申请数 | 件 | 0 |
| 　　　　　4.信函申请数 | 件 | 0 |
| 　　　　　5.其他形式 | 件 | 0 |
| 　　（二）申请办结数 | 件 | 0 |
| 　　　　　1.按时办结数 | 件 | 0 |
| 　　　　　2.延期办结数 | 件 | 0 |
| 　　（三）申请答复数 | 件 | 0 |
|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 件 | 0 |
| 　　　　　2.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0 |
|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 件 | 0 |
|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0 |
|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 件 | 0 |
| 　　　　　　　　　涉及商业秘密 | 件 | 0 |
| 　　　　　　　　　涉及个人隐私 | 件 | 0 |
|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 件 | 0 |
|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 件 | 0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件 | 0 |
|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 件 | 0 |
|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 件 | 0 |
|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 件 | 0 |
|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 件 | 0 |
| 四、行政复议数量 | 件 | 0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 件 | 0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0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0 |
| 五、行政诉讼数量 | 件 | 0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 件 | 0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0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0 |
| 六、被举报投诉数量 | 件 | 0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 件 | 0 |
| 　　（二）被纠错数 | 件 | 0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0 |
| 七、向图书馆、档案馆等查阅场所报送信息数 | 条 | 0 |
| 　　（一）纸质文件数 | 条 | 0 |
| 　　（二）电子文件数 | 条 | 0 |
| 八、开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或设立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数 | 个 | 1 |
| 　　（一）市政府及其部门门户网站 | 个 | 0 |
| （二）县（市、区）政府门户网站 | 个 | 0 |
| （三）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门户网站 | 个 | 1 |
| 九、政府公报发行量 | ​ | ​ |
| （一）公报发行期数 | 期 | 0 |
| （二）公报发行总份数 | 份 | 0 |
| 十、设置政府信息查阅点数 | 个 | 23 |
| （一）市政府及其部门 | 个 | 0 |
| （二）县（市、区）政府及其部门 | 个 | 0 |
| （三）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 个 | 23 |
| 十一、查阅点接待人数 | 次 | ​ |
| （一）市政府及其部门 | 次 | 0 |
| （二）县（市、区）政府及其部门 | 次 | 0 |
| （三）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 次 | 2786 |
| 十二、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 万元 | 0 |
| 十三、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 | ​ |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 个 | 1 |
| 　　（二）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 人 | 2 |
|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 人 | 1 |
| 　　　　　2.兼职人员数 | 人 | 1 |
| 　　（三）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 万元 | 0 |
| 十四、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 | ​ |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 次 | 1 |
|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 次 | 3 |
|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 人次 | 72 |

（注：各子栏目数总数要等于总栏目数量）

单位负责人：陶崴嵬       审核人：姚海鹰

填报人：侯虹晓

联系电话：5552024

填报日期：2015年3月18日